

春花秋月

那些秋天的叶片和果实们,鲜活舒展,无言绽放。搭配着青绿的果蔬,一时间,厨房里和餐桌上,竟也缤纷绚丽起来。

## 干菜之味

■ 王小微

突如其来的疫情,猝不及防。转眼,我居家隔离已经月余了。

每日凭窗眺望,目光却被楼群阻断。抬头望天,晴朗的时候,天空蓝得又纯又净。几朵飘过窗口的白云,好不悠闲。再望望窗下,是人家的小院。木栅栏里的田垄,凉亭,皆是一片岑寂。青蒿长出来了,去冬残留的大葱,竟也蓬勃地生出葱绿的新叶来,这样的人家,让人又羡慕又嫉妒。

疫情期间,留在家里编稿,没有出去当志愿者,心里生出了一点愧疚。编稿之余,书也读乏了,想念起蔬菜包来。

不知为何,明明居家,肚里却时常空泛。几杯茶水下肚,更觉饥肠辘辘。看几页书,放下,去厨房把米泡上。再看几页,起身,将冰箱挨个抽屉拉开。蛋有几个,五花肉还有一条。大白菜历经多日,依然鲜嫩可爱。

未雨绸缪,不能等着冰箱空空如也,且下手,订了蔬菜包、鸡蛋包。

忽然想到曹雪芹,举家食粥酒长余,写出旷世名著。我不过远离美食数天耳。然数天来,却只写下寥寥。

盼着盼着,蔬菜包到了,着实让人喜爱。圆滚滚的大白菜,青翠的黄瓜,紫莹莹的洋葱……家常的,也是亲切的。想想这一包菜,不知从哪里运过来,舟车辗转,几经人手,到我这里,也是别有一番经历了。那么,且得好好吃下。

与母亲通电话,她也已足不出户多日。问她还有菜吗?母亲笑笑,两个老人根本吃不了多少啊。又加一句,不过就是再回从前日子。用母亲的话说,从前,哪有那么多青菜呢。如今,年轻人一天不吃青菜都不行。

回忆由远及近。远的是儿时,大家一起挨饿的日子。一群小孩子,在冬春的晾晒场上找食物,翻着收割完毕的豆料垛。翻出一粒黄豆,捡起来,放进嘴里。嚼嚼,真香!

近的,就是搬到城里以前,农村的那些日子。冬天自不必说,萝卜、白菜、土豆,管够。冬春之交直到夏初,青黄不接了。僻远的乡

村,多少年也没有个集市,没有特殊或者重大的事情,家家也是很少去几十里开外的镇上的。那么,那些日子吃什么呢?无非就是冬天的剩菜了。

所以,北方的冬天,大概也总显得格外漫长。

即便在今天,搬进城里后的这几年,母亲说,那也没碍事。还有吃不完切成丝放在冰箱里冷冻的酸菜,放了许多想不起来吃的木耳、蘑菇。再不济,黄豆绿豆,生成豆芽,也是滋味鲜美。

果真,视频里,母亲的绿豆芽长得热热闹闹。她还用泡胀的黄豆跟泡发的海带丝一起,炖一碗香浓味美的汤。

得到母亲的真传,多年来我也养成储物习惯。干菜、豆类、粉丝……皆在某个角落静静地等候着。青菜不能登门的日子,也才是它们的重见天日之时。

抓起一小把黑木耳,放入盛满清水的碗中。不去管它,任其自在飘零,且干自己的活计。若干小时过去,再望望那碗,已是满满一碗了。结结实实,挨挨挤挤,一碗盛开的木耳花。伸手触摸,每一片皆是温厚,柔软,丝滑细腻得真如抚摸大树的耳朵。那一刻,吃都忘记了,且停不下触摸之手了呢。

一片干干的海带叶,也不负期望。剪下来,放到清水盆里,半日或者一天过去,神奇地,这海带也胀满了。褐色的叶片,略带着海水的咸腥,扑鼻而来。捞起这肥厚厚的一片叶,成就感满满。仿佛,那全是自己的功劳。倒掉盆里的泥沙,清水洗了又洗,这条可爱的海带转眼光彩奕奕,想着它在大海里漂浮的样子,而今天竟在我的盘中了。

存放了两年之久的土豆干,是婆婆的杰作。第一个冬天,忘记了吃。夏天搬家了,我也没有扔掉,拿来新家,又一起和我迎来了第二个冬天,又疫情之下的春天。

翻出来,分作几份,又是水发,泡上几个小时。五花肉,海带,皆切成大块,与土豆干一起,在铁锅里红烧。小火慢炖,汤汁收尽。端上桌来,五花肉鲜香,土豆干软糯,海带更是咸鲜适口。

无意间,这些陈年旧物,竟也焕发出了至

鲜至美的味道。

其实还有茄子干、豆角干、黄瓜干……秋天晾晒的干白菜,更是值得一提。儿时,收秋菜,那些小颗的,孱弱的,不抱芯的白菜,命运皆会在此之列。母亲会将它们和那些成捆的大葱一起,随意地扔到房顶上。下雪了,刮风了,冻得邦邦硬了。不去管它。冬天里,某天炸上一碗肉酱,爬上梯子取下几颗干白菜,开水里一焯,攥成小团,吃起来竟也满口生津,是别样一种风味。

北方的初春,体感上依然是冬天,料峭的春风,常常比冬天还要刺骨。一直要等到清明过后,天气才一点一点地晴暖起来,就像现在。

那时候,眼见灶间里的几颗大白菜长出了小白菜,围绕在大白菜身旁,这冬天的白菜还没有吃完呢。但是很快,园子里的老葱发芽了,吐绿了,一片生机。这时的葱,并不鲜甜,吃上一口,能辣出人的眼泪。但是,这毕竟是春天的味道了。

再去田野里转转,婆婆丁吐芽了,苜蓿菜紫丢丢地钻出地面。挖上几把,回家炸上一碗鸡蛋酱,就是春天的鲜香了。小孩子的时候,我并不爱吃,觉得那春天的野菜真是倔强,苦苦涩涩,刺着嗓子,到了如今这个年纪,春天时,我也强烈地渴望吃上一把自己挖来的野菜。

山的味道、树的味道、海的味道、大地的味道。吃完这些干菜,仿佛也品尽了大自然为我们预留的味道。

原来,即使静默如冬天,大自然还在为我们封存着一切,保留着一切。如果无心,眼里只有着娇艳可人的青蔬绿叶,就会将这些陈年旧物悉数遗忘。遗忘到过了夏天,许多蚊虫都来光顾了,才惆怅地,将它们弃之于垃圾箱。

多少个时日,我们都是这样错过了。

于此时,拿下束之高阁的干菜,仿佛时光再次重启——那些秋天的叶片和果实们,鲜活舒展,无言绽放。搭配着青绿的果蔬,一时间,厨房里和餐桌上,竟也缤纷绚丽起来。

日子,大概总是这样吧?

平平淡淡,真心惜物,细水长流。

素色清欢

## 《两生花》：

## 诗意传达生命的意义

■ 王宁泊

对于影片《两生花》,按照其导演基耶斯洛夫斯基的话来说,是一部探索个体灵魂的电影。影片中的一切都围绕着两个维罗尼卡展开,一个维罗尼卡在波兰克拉科夫,一个维罗尼卡在法国巴黎。生活在两个不同国家、不同城市却拥有相同的面貌与名字的姑娘,我们搞不清楚究竟是谁的身体,谁是谁的灵魂,或者按照导演所讲,她们两个本就是同一个人,互相为彼此的灵魂与身体。

《维罗尼卡的双重生命》(《今生今生》)……这部在1991年上映的法国影片还有一些别名,在这部电影中,基耶斯洛夫斯基讲述的是拥有着一具身体的两个维罗尼卡的命运。

电影的开场,就让观众听到了波兰的维罗尼卡的歌声,她的歌声明亮、清丽,歌唱的内容是改编自但丁《神曲·天堂篇》的《迈向天堂之歌》。高潮部分的女高音独唱,仿佛一只向着云层冲刺的海燕,拼着生命迈向天堂。她就这样忘我地歌唱,没有留意到落下的雨滴打湿自己的脸颊,没有留意到自己的泪水和雨滴混在一起。她那恍惚的神情向我们传达着维罗尼卡全部的热情,灵魂的力量似乎要从那身体中喷薄而出。

我们每个人在生活中都会寻找一些自己存在的方式,有的人选择了学术研究,整日投入其中也不觉得枯燥;有的人选择社会运动,东奔西走也不会觉得疲劳;有的人选择不断攀登远处的高山;有的人选择征服头顶的星瀚……歌唱对于维罗尼卡来说,就是她全部的热情,是她生命当中最为重要,能带给自己价值与内心荣耀的东西,只有在歌声中,她才能感受到生命的存在。

但,灵魂的无限可能是我们作为人类的幸运,但身体却并没有随着我们的灵魂一同进入自由的境地。

维罗尼卡尽管美丽得令人惊叹,令人嫉妒于上帝对她的偏爱。但是唯独在歌唱时,心脏却无法承受歌曲高音带给身体的巨大负荷,医生告诉她,她的心脏不适合歌唱,尤其不适合歌唱高音。于是,维罗尼卡在唱到高音部分的时候,两只手拼命朝不同的方向拉着手中的一条细线。这条细线仿佛就是连接着她的灵魂与身体的那一条细线,细线被紧紧拉拽时嵌入手指的疼痛提醒着维罗尼卡自身承受的极限。

这条细线暗示着我们,灵魂与灵魂栖息之所的裂缝。于是我们看到,在《迈向天堂之歌》的演唱会上,维罗尼卡的声音像塞壬女妖一般从合唱队中脱颖而出,美轮美奂,鼓满风帆缓缓驶向天堂。突然,这歌声像海燕被闪电击中,坠入深渊。

电影刚刚进行到不过三分之一,生活在波兰的维罗尼卡就倒在舞台上,再也没有站起来。为了那迈向天堂的高音,她进入天堂去寻找它们。

维罗尼卡的下葬,导演使用了主观仰视的镜头:屏幕前的我们看着一锹一锹的泥土落在我们的眼睛上,死亡的感觉通过泥土直接作用在我们的感官上。与此同时,身处巴黎的维罗尼卡冥冥中也感受到了自己灵魂的一丝变动,尽管生活在巴黎的维罗尼卡并不知道在波兰还存在着另一个自己,但死亡的

感觉依然侵袭了她的身体。在男友的怀中,她感到一阵刀割般的伤心,好像一个特别重要的人离开了自己。

导演为我们设置了一个极具戏剧化的场景,两个维罗尼卡,一个还活在这个世上,另一个已经离我们而去。

死亡与存在的张力一下子落在了那个生活在巴黎的,那个仍然活在世界上的维罗尼卡身上。

导演基耶斯洛夫斯基用发生在同一具身体(巴黎的维罗尼卡的身体)上的死亡之感与存在之感,将灵魂对死亡的体知重新归还给了个人的身体。死亡与在世,就像是一个硬币的正反面,它们共同栖息于我们的身体之上,我们没有办法忽视一个而只关注另一个的存在。正是因为人类灵魂的存在,我们才能用自己的身体同时体验着死亡与存在,灵魂追求着不朽与天堂的荣耀,身体才会在细线绷紧的时候感受到死亡的莫大悲哀;灵魂渴望幸福与美好,身体也在这种快乐中变得敏感。

电影中有这样一个情节,巴黎的维罗尼卡和一群小学生观赏一出木偶戏:木偶戏的主角是一个跳芭蕾舞的女孩子,芭蕾对于这个女孩子来说,就像是歌唱对于维罗尼卡的意义一样,她将芭蕾视作自己全部的生命热情。但是一个偶然的意外,在一次演出中,这个女孩子摔断了腿。腿,对一个热爱舞蹈的人而言,就是她生命热情的载体,失去了腿,这个热爱芭蕾的女孩子也就失去了对自己生命存在的感知。连接着她生命中身体与灵魂的那条细线断了,这个女孩子也因此而伤心至死。

维罗尼卡在这个木偶戏中仿佛看到了自己,仿佛看到了另一个自己,那个生活在波兰的维罗尼卡。脆弱的心脏与意外发生的摔倒似乎预示着生命的不可掌控以及灵魂与身体的根本矛盾。的确,面对灵魂和身体,我们面对的不是一个二选一的选项:选择了灵魂,失去身体的灵魂自然也荡然无存;选择了身体,我们失去了灵魂也就失去了身体全部的情感。一根细线,细线的两端是沉重的身体与不断向上的灵魂,而这根细线却连命运的一个喷嚏都经不起。

这条细线,既是个体生命中身体与灵魂的偶遇,也是个体对自身灵魂所追求的感知。正是这条细线的存在,使得维罗尼卡在看到自己灵魂所追求的生命热情与价值的同时,也看到了自己身体的沉重。这条线让维罗尼卡看到了自己的死亡,也看到了燃烧生命之后的灰烬。

庄子在面对同样的问题时,提出“齐生死”的逍遥态度,知生死为一体,同时否定了身体与灵魂,使得一切都成为自然构造的无常产物。基耶夫洛夫斯基作为一个“诗人”导演,他充沛的感情显然不能让他像庄子那样超脱于世,他只能用自己诗人般的,全部的悲剧精神去贴近身体与灵魂、死亡与活着的矛盾。

于是,在影片的最后,我们再一次听到了那首《迈向天堂之歌》,维罗尼卡只能用哀歌的形式来诗意地传达着她在死亡与活着、在身体与灵魂之间的挣扎。那明丽的女高音,承担着我们身体与灵魂的全部重量,久久盘旋在天堂之中……

屋门,窗扉,石墙,酒坛,七石缸,皆如旧时模样,皆有故乡的印记——那故乡的祠堂,故乡的竹园,故乡的小路,故乡的围墙,故乡的草木……

还有那梁上寻常可见的燕子窠,也让我莫名地想起了记忆中的那个故乡、那段时光。

## 在潘岙村遇见旧日的故乡

■ 潘玉毅

第一次造访潘岙村,给我的感觉却很熟悉。就好像贾宝玉初见林黛玉,便觉得:这个妹妹,我好像在哪儿见过?到底在哪里见过呢?思来想去,应该是在记忆里。

记忆中,我的老家也是这般模样。村子里到处都是青石板铺成的路,家家户户门口摆着一口或者几口大水缸,而我家推门出去便可望见竹园,竹园之外还有碧绿的菜畦,种着梨树、桃树、橘子树,和几样日常食用的菜蔬。原以为离开20多年,记忆随着老屋的坍塌变淡了,想不到此次到潘岙村闲游,如遇20年前的故乡。刹那间,往事席卷而来,令人防不胜防。

当我随着向导在潘岙村四处转悠的时候,脑海中思绪万千,浮现了许多往日的场景。事物、风景、老话……在这一刻,是那么清晰。我忽然想起一次采访贺颖老师时她曾经说过的一句话:“每一次的不期而遇,都是久别重逢。”用在这里,可谓形象。村里的很多布局,和我记忆里的别无二致。如果如烟往事是岁月留下的一部诗作,那么门槛、屋檐、排水沟、燕子在梁上筑的巢皆是诗中不可或缺意象,有了这些意象,读者才能领会全诗的意境,才能自心底引起共鸣。这是潘岙村带给我的真实感受。

每个村都有一个村口,潘岙村的村口料是那个巍然而立的牌坊吧。牌坊上写着“灵秀潘岙”四个鎏金大字,两边的廊柱上用红色笔墨题写了一副对联,道是:“灵绪湖畔,祖辈千载居福地;达蓬山脚,子孙万代出英才。”这二十二字,既是对潘岙村锦山秀水的赞许,也是对村庄、村民美好未来的期许。

离牌坊不远,有一处海如别苑,是个风雅居所。院门外有一棵楝树,约有三层楼高,满树都是紫色的花,清风过处,芳香袭人。现如今,这样的树这样的瑰丽画面在别处已是不常见了。院子里则种着许多植物,有花,有草,自成风景,还有秋千可荡。院中的世界与院外不过一墙之隔,而与围墙紧邻的地方,有一个“听竹声”,观其字,闻其名,便知其雅意。屋子后边有半分富余的土地,被主人家种满了月季花。这时节,正是月季开花的季节,大红的,粉红的,玫红的,白色的,黄色的,各种颜色的月季联袂登台,成了暮春时节的一抹亮色,叫人大感欢喜。听说这间女主人名叫花花,可见她对花草的喜

爱。这别苑甚是雅致,不花草喜人,屋中还设有文房四宝,书籍琳琅,游人到此,既可闲坐,亦可闲读,让自己的心远离闹市,复归山水与自然。

而我最喜爱的,是院子里的那些小动物。站在二楼的阳台向下而望,后院有几只放养的鸡鸭,“鸡鸣”与“犬吠”自古以来便是世外桃源美好生活的象征,可以说是对农村生活一个极好的修饰。然而,此间的三五只鸡鸭略有拘谨,躲在树荫处不肯出来,倒是那只只鸭子,踏着大脚蹼走来又走去,如同人在阳光下负喧一般。它们渴了就把脑袋伸进水桶里狂喝一通,喝足了水便扭过脖子为自己梳理羽毛,神态睥睨,宛若无人,颇有魏晋人的洒脱和不羁,倒教我们这些做作的人深觉惭愧。在这样的地方多待一会,连俗人也会离凡尘越来越远。草木熏香,飘浮在空气中,也落了一些在人的身上。许是身上沾了花香的缘故,一只灰褐色的蝴蝶飞过来,有意撞了我一下,待到发觉亲近的不是草木,便又拍着翅膀飞走了。

出了别苑,沿路西行,绕着村庄悠悠地走上一圈。这样的走算不上严格意义上的旅游,我们只不过是带着一双脚和一双眼睛,在村子里走走看看罢了。就像风景也不是刻意要进入我们的眼眸,而是不经意地就跌入了游人的视线,又由人的眼睛跑到人的心里去了。

路旁有一些古建筑、古民居,也不知是谁家的院子,有的门庭深锁,有的则敞开着。于是,我们径直走了进去,主人家听见脚步声,连头都不曾抬一下,自顾自忙碌手里的活计。相对于“不理睬”,我更乐意用一个词形容这种关系——信任。

穿过屋门,我们仿佛穿越了百十年光阴,回到了从前:屋门,窗扉,石墙,酒坛,七石缸,皆如旧时模样,皆带着故乡的印记——故乡的祠堂,故乡的竹园,故乡的小路,故乡的围墙,故乡的草木……若不是路上摩托车驶过时发出的突突声,这个地方,或许真的就是故乡了吧。

人在城市里待得久了,就会向往农村的美好生活,这从一众游人围着那一片竹园和大头菜地拍照的场景约略可以窥知。而当他们都在亲近竹园、菜畦的时候,我却望着那口水缸出神。那口水缸,不知在这里存放了多少个年头,缸里的水是满满的,里面尽是小草和浮萍。儿时,我也曾在缸中养着小鱼、水缸。



满园春色

徐建军摄